

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轉學生註冊須知

學號：

編班：

本學期(1061)開學正式上課日期：106 年 8 月 30 日。

學籍與成績

- 一、☐ 報到後請於規定期限內至原校申請轉學證明書，最遲於開學後第一週星期五前繳交至本校。
- 二、☐ 繳交數位相片檔，以便製作學生證（約需一個月）。
- 三、☐ 依所曾修過學生核定學分與成績，會另行通知學生。如有不足必需參加重、補修。重補修開課時請注意學校網頁公布。收費每學分 240 元，一學分上課 6 節，如有異動依重補修規定辦理。
- 四、☐ 相關升學資格係依大學與科大聯招會規定辦理。
- 五、☐ 學籍（入學）證明，可以學生證背面註冊章影本代替，如學生證尚未發下，可至註冊組申請學籍證明。
- 六、☐ 普通科一年級有相關編班規定。請注意計分標準。
- 七、☐ 職業類科申請加入輔導班，請簽家長同意書，繳回註冊組。
- 八、☐ 請攜帶原就讀學校的健康檢查記錄表，交保健室。

學雜費、助學補助查調、助貸

- 一、☐ 填寫助學補助申請單與繳交新式戶口名簿（需含詳記記事）或戶籍謄本。每學期均需繳交。
- 二、☐ 如有特定身分學生（原住民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、低收入或中低收入家庭、身心障礙學生或子女）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與留校印章一枚（畢業後領回）。
- 三、☐ 助學補助查調身份後，會發給繳費單，再另行繳費。如未具有本國國籍者（身分證）則全額收費（約 31,000），書籍費另計。
- 四、☐ 需辦理助學貸款同學，請洽出納組瞭解所可辦理助貸差額，並逕向助貸銀行辦理相關手續。
- 五、☐ 普通科均為輔導班，需參加留讀與繳交輔導費。輔導費每學期約 10,000，以學期計算。
- 六、☐ 輔導班需參加假期（暑假、寒假）輔導課，會另行開立繳費單。

在校生活

- 一、☐ 至福利社購買（零買）服裝，依所需服裝購買。未購買服裝前請穿原校制服。後背包或斜書包請擇一購買。
- 二、☐ 用餐方式：可自帶便當（班上有蒸飯箱）、福利社購買餐盒、地下室餐廳購自助餐與麵食。
- 三、☐ 服儀請參考學校官網。班級服裝穿著請依導師規定。

交通方式

- 一、☐ 自行搭乘公車（信義杭州路口）與捷運（東門站）到校，早上 0730 前到校，1700 放學。
- 二、☐ 若是屬於較遠地區學生請於開學後向副班長登記，與教官室申請遠道證。
- 三、☐ 部分公車路線教官室會於開學後調查搭乘學生人數，並與公車單位協調開專車。（上學與放學）。

學校總機電話：23214765 教務處(編班、學費補助)：#101，102。學務處（請假、服儀）：#107